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润都股份	股票代码	0029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军	叶浩云	
办公地址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 6 号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 6 号	
电话	0756-7630378	0756-7630378	
电子信箱	rd@rdpharma.cn	rd@rdpharma.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8,886,648.62	548,066,945.06	2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751,012.77	-36,193,122.71	21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118,125.77	-44,847,974.77	17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713,445.10	9,448,342.36	669.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20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20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5%	-3.22%	7.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24,884,765.92	2,028,585,545.64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79,148,093.98	1,038,399,560.24	3.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新民	境内自然人	30.12%	100,865,992	75,649,494	不适用	0
李希	境内自然人	25.31%	84,764,312	0	质押	83,440,947
杜志军	境内自然人	2.95%	9,892,800	0	不适用	0
寇冰	境外自然人	0.57%	1,920,018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3%	1,432,605	0	不适用	0
游向发	境内自然人	0.34%	1,153,091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4%	1,133,747	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国证 2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983,042	0	不适用	0
林立新	境内自然人	0.28%	935,0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27%	893,32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陈新民和李希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 年,广饶县人民检察院发布一则公告称,该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润都股份(002923.SZ)、峨眉山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行为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可以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提起诉讼的,人民检察院可以支持起诉。公司在获悉此公告的第一时间与检察院取得联系,并进行了内部核查:核查结果显示,本公司并未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媒体报道有关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4-025)。

2026 年 3 月 3 日,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就此事作出(2025)鲁 05 民初 39 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未被列为被告,该案件已结案。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08 月 19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于 2026 年 08 月 10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全体董事均现场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新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号:2026-063)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编号:2026-064)。

三、备查文件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乔治白	股票代码	0026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正基	刘新新	
办公地址	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	
电话	0577-63727222	0577-63727222	
电子信箱	1160201037@qq.com	1160201037@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0,255,232.06	523,679,570.65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46,092.00	14,559,168.25	-2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092,337.83	19,528,006.36	-2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227,635.21	-155,400,649.34	-43.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1.00%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24,574,278.69	2,243,705,633.88	-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3,817,178.32	1,553,513,099.36	-1.9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池方燃	境内自然人	13.73%	69,282,566	51,961,924	不适用	0
钱少芝	境内自然人	10.71%	54,047,373	0	不适用	0
陈永魔	境内自然人	7.45%	37,623,005	28,217,254	不适用	0
傅少明	境内自然人	4.96%	25,029,184	0	不适用	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3.21%	16,180,000	0	不适用	0
池也	境内自然人	2.90%	14,645,000	10,983,750	不适用	0
傅翼	境内自然人	1.87%	9,422,879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03%	5,210,441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95%	4,788,043	0	不适用	0
余林建	境内自然人	0.94%	4,762,30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池方燃、陈永魔和池也,其中,池方燃与陈永魔为夫妻关系;池也为池方燃与陈永魔的女儿。傅少明与钱少芝为夫妻关系,傅翼为傅少明与钱少芝的女儿。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收到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R202533006984,发证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有效期:三年。详情请参见公告《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504,779,491 剔除已回购股份 20,200,043 股后的 484,579,4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1,189,253.08 元,结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6 月 10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6 月 11 日。详情请参见公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 2025 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工作。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平瑞公路 58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池也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 3 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分别为董事白光宇、王佑愫和独立董事瞿静)。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 2026 年 8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 2026-019。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2026 年第三次)

特此公告。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314　　证券简称:戴维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8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戴维医疗	股票代码	3003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昂	陈志昂	
电话	0574-66982386	0574-66982386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科技园区科苑路 2 号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科技园区科苑路 2 号	
电子信箱	zqb@mbdavid.com	zqb@mbdavi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1,904,726.04	251,256,793.39	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87,957.38	50,976,694.29	-5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91,601.48	40,710,888.23	-5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18,756.35	-3,983,893.90	190.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6	0.1770	-52.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6	0.1770	-52.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4.27%	-2.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67,502,370.35	1,491,768,130.50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2,104,326.15	1,232,977,162.15	-0.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再宏	境内自然人	45.81%	131,928,200	98,946,150	不适用	0
陈再碧	境内自然人	20.25%	58,320,000	43,740,00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1,472,184	0	不适用	0
陈海杰	境内自然人	0.45%	1,300,000	0	不适用	0
代学荣	境内自然人	0.42%	1,216,600	0	不适用	0
李则东	境内自然人	0.34%	972,000	729,000	不适用	0
俞永伟	境内自然人	0.30%	850,500	637,875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26%	751,844	0	不适用	0
吁强	境内自然人	0.26%	750,0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708,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再宏、陈再碧二人系兄弟关系,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吁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5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维尔凯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西拉格国际有限公司专利权纠纷一案,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及对公司损益造成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跟进案件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300314　　证券简称:戴维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7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244　　证券简称:迪安诊断　　公告编号:2026-033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迪安诊断	股票代码	3002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钧	方勤	
电话	0571-58085608	0571-58085608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金蓬街 329 号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金蓬街 329 号	
电子信箱	zqb@diazd.cn	zqb@diazd.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73,379,012.31	4,936,484,994.33	-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354,793.03	10,277,234.44	2,16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792,780.76	-9,236,485.89	2,68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9,401,835.98	277,708,584.08	-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02	0.0168	2,163.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02	0.0168	2,16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0.16%	3.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37,734,103.41	14,422,427,334.26	-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87,162,748.50	6,442,461,924.28	0.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5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海斌	境内自然人	26.31%	164,438,933	123,329,200	质押	73,56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3%	17,048,174	0	不适用	0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10,636,39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8%	6,115,645	0	不适用	0
#徐敏	境内自然人	0.87%	5,440,304	0	不适用	0
#杨娟	境内自然人	0.57%	3,551,000	0	不适用	0
#蔡自巍	境内自然人	0.56%	3,471,4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3,073,233	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9%	3,032,810	0	不适用	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2,235,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海斌、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徐敏”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650,233 股。 2、股东“杨娟”通过“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51,000 股。 3、股东“蔡自巍”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471,4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对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续期、质押解除等手续。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陈海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数占总股本的 11.77%,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44.73%(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6 年 1 月 5 日、2026 年 1 月 28 日、2026 年 2 月 10 日、2026 年 6 月 22 日的公告)。

证券代码:300244　　证券简称:迪安诊断　　公告编号:2026-034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6-073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实施时,由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具体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8 月 19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64,3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6%,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183.1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182.0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9,988,044.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6-043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1.85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事实发生的次日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6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29.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9.2 元/股,成交金额为 4,934,343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自筹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 41.85 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